证券代码：301106　　证券简称：骏成科技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45

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0 月 28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章程修订的相关情况

为了公司完善经营管理层结构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副总经理人数做相应修订，具体修订情况如下：

原章程条款	修订后章程条款
第一百四十六条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总经理三名，财务总监一名，董事会秘书一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	**第一百四十六条** 公司设总经理一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设副总经理**若干**名，财务总监一名，董事会秘书一名，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。 公司总经理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。

本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除上述修订的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骏成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10月28日